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表

截止时间:2007 年 1 月 26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拟分配收益
1	184688	基金开元	5,147,734,667.82	2.5739	20亿元	1998.3.27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	500001	基金金泰	4,830,292,958.24	2.4151	20亿元	1998.3.2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	500008	基金兴华	4,485,537,686.43	2.2428	20亿元	1998.4.2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	500003	基金安信	5,151,416,570.69	2.5757	20亿元	1998.6.2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	500006	基金裕阳	4,556,256,884.68	2.2781	20亿元	1998.7.2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6	184689	基金普惠	4,544,226,643.28	2.2721	20亿元	1999.1.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7	184690	基金同益	4,614,883,612.63	2.3074	20亿元	1999.4.8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	500002	基金泰和	4,885,606,971.85	2.4428	20亿元	1999.4.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9	184691	基金景宏	4,754,599,429,50	2.3773	20亿元	1999.5.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	500005	基金汉盛	4,688,805,144.13	2.3444	20亿元	1999.5.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1	500009	基金安顺	7,905,007,162.67	2.635	30亿元	1999.6.1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2	184692	基金裕隆	6,912,878,922.26	2.3043	30亿元	1999.6.1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3	500018	基金兴和	6,219,440,659.70	2.0731	30亿元	1999.7.1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4	184693	基金普丰	6,396,529,497.73	2.1322	30亿元	1999.7.1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5	184698	基金天元	7,755,839,648.32	2.5853	30亿元	1999.8.2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6	500016	基金裕元	3,327,673,047.63	2.2184	15亿元	1999.9.1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7	500011	基金金鑫	5,492,832,244.34	1.8309	30亿元	1999.10.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8	184699	基金同盛	6,185,586,484.28	2.0619	30亿元	1999.11.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9	184696	基金裕华	1,158,141,357.45	2.3163	5亿元	1999.11.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	184695	基金景博	1,856,293,666.01	1.8563	10亿元	1999.11.1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1	500007	基金景阳	2,726,887,566.57	2.7269	10亿元	1999.11.1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2	184701	基金景福	6,458,661,481.60	2.1529	30亿元	1999.12.3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3	500015	基金汉兴	5,247,358,296.83	1.7491	30亿元	1999.12.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4	184705	基金裕泽	1,127,457,873.55	2.2549	5亿元	2000.3.2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5	500010	基金金元	1,362,666,328.60	2.7253	5亿元	2000.3.2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6	184708	基金兴科	1,206,423,337.20	2.4128	5亿元	2000.4.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7	184703	基金金盛	1,236,592,687.59	2.4732	5亿元	2000.4.2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8	500021	基金金鼎	981,900,806.98	1.9638	5亿元	2000.5.1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9	500025	基金汉鼎	1,052,441,957.83	2.1049	5亿元	2000.6.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	184709	基金安久	1,182,380,895.73	2.3648	5亿元	2000.7.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31	500035	基金汉博	1,245,306,037.37	2.4906	5亿元	2000.7.1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2	500013	基金安瑞	1,023,730,520.50	2.0475	5亿元	2000.7.1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3	184718	基金兴安	1,248,066,045.56	2.4961	5亿元	2000.7.2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34	184706	基金天华	5,056,977,484.56	2.0228	25亿元	1999.7.1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5	184710	基金隆元	1,157,179,864.54	2.3144	5亿元	2000.7.2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6	500019	基金普润	1,211,296,994.67	2.4226	5亿元	2000.8.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7	500039	基金同德	1,054,213,050.40	2.1084	5亿元	2000.10.20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8	184711	基金普华	981,969,898.49	1.9639	5亿元	2000.11.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9	184713	基金科翔	2,493,988,245.28	3.1175	8亿元	2001.4.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0	500029	基金科讯	1,942,290,353.79	2.4279	8亿元	2001.4.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1	184712	基金科汇	2,493,070,860.24	3.1163	8亿元	2001.4.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2	184738	基金通宝	1,061,689,810.58	2.1234	5亿元	2001.5.16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3	184700	基金鸿飞	1,057,966,085.84	2.1159	5亿元	2001.5.1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4	500038	基金通乾	3,905,214,550.83	1.9526	20亿元	2001.8.29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5	184728	基金鸿阳	3,960,249,753.40	1.9801	20亿元	2001.12.1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6	184720	基金久富	1,383,359,227.48	2.7667	5亿元	2001.12.18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7	500056	基金科瑞	8,024,711,177.54	2.6749	30亿元	2002.3.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8	184721	基金丰和	7,190,316,809.06	2.3968	30亿元	2002.3.2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9	184719	基金融鑫	2,054,990,155.84	2.5687	8亿元	2002.6.13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0	184722	基金久嘉	5,012,984,034.12	2.5065	20亿元	2002.7.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1	500058	基金银丰	6,348,647,704.46	2.116	30亿元	2002.8.1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注:1、本表所列 1 月 26 日的数据由有关基金管理公司计算,基金托管银行复核后提供。
2、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为:按照基金所持有的股票的当日平均价计算。
3、累计净值=单位净值+基金建立以来累计派息金额。
4、未经审计的单位拟分配收益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上年度单位可分配收益,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收益分配比例(至少 90%)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后得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在有关财务数据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基金单位净收益、单位分配收益及其权益登记日、红利派发日等收益分配有关事项,以基金年报和基金分红派息公告为准。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 本基金 ")自 2006 年 6 月 28 日起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业绩，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 631,752,078.39 元人民币。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宗旨,根据《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中国工商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874 元,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 631,752,078.39 元。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 2007 年 1 月 22 日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分红金额如有变化,以分红当日公告为准。

二、收益分配时间安排

1. 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2. 红利发放日:2007 年 2 月 1 日
3.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7 年 2 月 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07 年 2 月 1 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 年 2 月 2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 2007 年 1 月 31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核实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 2007 年 1 月 31 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帐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3706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七、咨询办法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70688。
3.向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查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 1 月 27 日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 本基金 ")自 2004 年 6 月 25 日起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业绩，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 995,674,361.28 元人民币。根据《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截止 2007 年 1 月 22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3.426 元,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 995,674,361.28 元。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 2007 年 1 月 22 日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分红金额如有变化,以分红当日公告为准。

二、收益分配时间安排

1. 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2. 红利发放日:2007 年 2 月 1 日
3.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7 年 2 月 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07 年 2 月 1 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 年 2 月 2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 2007 年 1 月 31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核实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 2007 年 1 月 31 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帐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3706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七、咨询办法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70688。
3.向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查询:中国农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07-00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以通信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1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 10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黄维江先生因工作变动,已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聘任杨怀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提名杨怀珍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杨怀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怀珍女士,44 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07-002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召开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2 人,实际出席 2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黄维江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杨怀珍女士已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提名黄维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维江先生,41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历任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外资运用审计处副处长、审计署信息化建设办公室应用组组长、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外资运用审计处处长、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三胞集团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2007 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4 月 26 日生效。根据《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约定,经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止 2007 年 1 月 25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23 元,可供分配基金收益为 1,381,120.38 元;本公司决定以截至 2007 年 1 月 25 日本基金可供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基金简称:嘉实超短债,基金代码:070009)。

现将本次收益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0.021 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 年 1 月 30 日
2、红利发放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07 年 1 月 30 日。
4、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 年 2 月 1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7 年 1 月 31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 2007 年 1 月 3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本基金各销售机构,2007 年 2 月 1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 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其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本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本基金相关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敬请于 2007 年 1 月 29 日到本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七、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010)65185566。
2、基金代销机构: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中国银河证券、国泰君安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国都证券、中信证券、广发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兴业证券、湘财证券、招商证券、渤海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江南证券、华泰证券、东北证券、财富证券、宏源证券、中信万通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长城证券、德邦证券、光大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国信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金元证券、广东证券、联合证券、山西证券、国元证券、民生证券、中信金通证券(原金通证券)、长江证券、西部证券、广州证券。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精华　公告编号:2007-001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暨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8 名,董事长周永国因公出差未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以用于增加土地储备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 51%的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限于自身的资金因素,无法独立完成大型房地产项目的运作,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经营领域，公司董事会同意该公司参与宁波鄞州区古林薛家村地块及慈溪市 27 号、28 号地块土地项目的竞拍,并授权周永国董事长在该公司竞拍上述土地完成后分别在 40,000 万元、6,600 万元和 9,700 万元的额度内分别对上述地块的资金拆借进行审批。本次资金拆借的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20%,其中的上浮部分作为本公司向其收取的资金使用费。

因本项交易涉及到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光耀、史美信、王民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水平,以增强公司的收益能力及更好的回报股东,公司经营层提议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部分资金进行短期投资,本次投资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投资期限为十二个月;投资方向为低风险的短期产品,如新股申购、国债回购和其他低风险产品等等。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周永国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上述项目的选择权和执行权。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两项议案,即《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以用于增加土地储备的议案》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已超出了董事会的审批权限,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为此，董事会拟定于 2007 年 2 月 12 日上午 9 时在宁波市体育场路 2 号公司 3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关事项如下:

(一)审议事项: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以用于增加土地储备的议案;
2、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 2007 年 2 月 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应持有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

宁波市体育场路 2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时间

2007 年 2 月 8 日—9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1:00—5:00

4、其他事项

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单位(盖章 / 签名):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委托单位股东帐号:
委托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精华　公告编号:2007-002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关联交易作如下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以用于增加土地储备的议案》。

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 51%的子公司,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余的 49%权益,因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故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朱光耀、史美信、王民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董捷、杨健先生以及独立董事沈成德、梅志成先生、蔡玉华女士参加表决并一致通过该项议案,同时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法定公司名称: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宁波市北仑区小港红联
注册资金:38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3 月 8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4364.95 万元,股东权益为 3723.88 万元。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净利润 -64.79 万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7690 万元，股东权益为 3670 万元,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净利润 -50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宁波鄞州区古林薛家村地块及慈溪市 27 号、28 号地块土地储备项目的竞拍，并授权周永国董事长在该公司竞拍上述土地成功后分别在 40,000 万元、6,600 万元和 9,700 万元的额度内分别对宁波上述地块的资金拆借进行审批。上述资金的拆借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20%，其中 20%为本公司收取的资金使用费。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2004 年以来,随着国家对房地产业的宏观调控政策的逐步加强,控制银行信贷和出台新的土地政策已成为其中最重要的调控措施,但正是这两个环节(实质是资金)抬高了房地产行业的准入门槛,公司认为,房地产行业这种新的商业规则必然会带来新的投资机会。

因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限于自身的资金因素,无法独立完成大型房地产项目的开发。为此,希望本公司能对竞拍上述土地储备所需要的不超过 56,300 万元资金提供拆借。如上述项目竞拍成功,其后续的项目开发主要用于普通住宅及商业地产,按投资测算预计能给上市公司带来较好的利润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沈成德、梅志成先生、蔡玉华女士一致同意该项交易行为,并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该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 1 月 27 日

银河基金管理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变更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31 号文批准,公司股东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2.5%出资全部转让给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变更前,本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 50%,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出资占 12.5%,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出资占 12.5%,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出资占 12.5%,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出资占 12.5%;变更后,本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 50%,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出资占 12.5%,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出资占 12.5%,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出资占 12.5%,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 12.5%。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基金暂停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刊登了《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基金暂停接受大额申购申请的公告》,由于大额转换转入的业务性质与大额申购申请性质相同,为切实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自 2007 年 1 月 2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同时暂停接受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 兴业全球基金 ")单笔金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的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对兴业全球基金的日累计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

关于恢复兴业全球基金日常申购和转换转入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在暂停兴业全球基金的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该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y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14536 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65　证券简称:*ST 联谊　编号:临 2007-004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公司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06 年度业绩将扭亏为盈,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是 √ 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163,609,086.10 元
2. 每股收益:-0.8521 元

三、未在前一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的原因

因在前一期定期报告公告时,公司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度不确定性的影响,所以未能在前一期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

特此公告。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 月 26 日